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联合会

粤公资联〔2018〕24号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联合会 网站开发建设合作单位招募公告

各会员单位：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联合会网站已于2018年1月正式上线。网站采用平台化架构，为会员以及公共资源交易相关单位提供多元化的服务，网站栏目主要包括政策法规、理论研究、信息分类与推送、活动及培训、综合业务栏、会员资讯、招商推广等栏目。

作为联合会重要的信息媒介和工作平台，网站上线后，需要逐步完善相应综合业务功能：一是积极与会员单位合作，开拓更多新的业务信息版块，利用网站信息化大平台不断丰富和完善联合会的综合服务体系；二是社会化公共资源交易业务平台服务拓展，会员单位通过网站可以获取更多的具体业务资讯，并可直接办理更多公共资源交易相关业务；三是建立和不断完善会员乃至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网络交流共享和培训学习机制。为此特进行面向会员单位招募网站开发合作单位的公开招募，有意者请及时报名联系和了解情况，参与招募谈判。

一、网站开发的主要内容

初步计划联合会网站开发的主要内容和板块有：

（一）基础部分

1. 联合会基本信息管理与服务（如通知公告、政策法规等）；
2. 公共资源交易业务综合信息分类及推送服务（如业务资信、行业交流等）；
3. 行业管理相关工作（如：诚信自律、政府委托工作职能等）；
4. 联合会内部管理和信息流程化建设（如：会员管理、通讯会议等）。

（二）深度开发部分

1. 与统一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对接的技术系统开发建设；
2. 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社会化平台对接及合作应用系统；
3. 公共资源交易相关网络教育培训系统开发和应用；
4. 网站综合服务业务（含银行金融服务、法律事务咨询、人才招聘、广告与招商等等）拓展系统开发和应用；
5. 其他待深度开发建设的有关内容。

二、报名条件

1. 为本联合会会员或同意立即办理入会手续，并符合联合会合格会员条件；
2. 具有一定的互联网网络信息技术开发的技术、或具有一定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发建设运营的业绩和经验；
3. 具有一定经济实力，能投入一定的开发建设资金；
4. 接受与联合会合作的基本条件，有竭诚为联合会和公共资源交易事业服务的合作精神。

三、招募合作单位数量

根据联合会网站范围、容量和市场前景等实际情况，拟招募2家合作单位，分别与联合会签订合作协议。（当报名单位较多时，可以再确定2-3家作为单项业务合作备选单位）。

四、合作的基本条件

1. 共同合作开发的成果（网站功能模块）为联合会所有，其后拓展必须以联合会的名义通过网站对外开展相关业务和联系相关工作。
2. 合作单位基础部分开发维护的相应投入为无偿投入，不能以此在今后的网站业务收益中考虑利益补偿；深度开发部分的投入则在相应功能模块收益中按投入比重考虑获得补偿。
3. 所合作开发的网站功能模块今后所产生的收益优先用于补偿相应投入后，如还有盈余，则按原则上均等的协议分配。
4. 合作单位及联合会之间，在网站开发建设业务上处于平等地位，有关工作在取得联合会领导或理事会决策同意后，具体操作实施上实行民主协商、共同决策机制。
5. 允许联合体作为合作单位，联合体组成单位均应符合报名条

件，且不超过 2 家。

五、谈判主要内容和要求

1. 合作能承诺的事项；

2. 联合会网站深度开发建设方案（含前述两部分各四大功能模块内容阐述、技术实施与运维方案、市场前景分析、建设运营成本预计分析等意见和建议）；

3. 前期可投入费用及未来获得收益补偿的原则、条款或细则；

4. 其他与合作有关事项。

六、时间安排

1. 2018 年 6 月 4 日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联合会秘书处接受会员单位咨询，并广泛听取会员单位的意见和建议。

2. 2018 年 6 月 19 日至 2018 年 6 月 22 日联合会秘书处接受会员单位正式报名（含书面资料）。

4.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18 年 7 月 10 日联合会秘书处组织个谈判小组，安排相应谈判。

联合会秘书处地址：广州市越华路 116 号煤炭大厦 811 室，电话：020-37500416，联系人：何健华 18922433617。

七、谈判小组组成

联合会从主要会员单位抽选技术、商务和法律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代表联合会与报名单位进行谈判。谈判小组成员执行有关回避原则，不得由有利益关联的人员参加。

八、确定合作单位

经谈判小组与各报名单位一轮或多轮谈判后，由谈判小组提交谈判过程记录、形成合作合同条款及各报名单位评价意见，报联合会领导层民主决策确定合作单位，并签署合作协议。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联合会
2018 年 5 月 31 日